教师变更学生学业成绩流程图

**每学期第一周至第三周学生向开课单位教务办提出成绩复查申请**

**第四周星期五教务处考试科统一办理有关手续，在教务管理系统中更改符合条件的学生成绩信息**

**开课单位教学秘书第四周星期一统一将《郑州师范学院学生成绩变更申请单》及相关材料(试卷复印件)交教务处考试科**

**开课单位主管领导审核签字，学生所在学院主管领导审核签字**

**任课教师填写《郑州师范学院学生成绩变更申请单》**

**任课教师核查试卷及相关材料**